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6-050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26年11月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王安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出席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JIANGQI HE先生为公司首席科学家、副总裁及确认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聘任JIANGQI HE先生为公司首席科学家、副总裁，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的JIANGQI HE先生薪酬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QIANG YUAN先生为公司首席技术官、副总裁及确认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聘任QIANG YUAN先生为公司首席技术官、副总裁，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的QIANG YUAN先生薪酬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6-052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A股回购进展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0/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0月8日～2027年10月7日
预计回购金额	12,000万元～1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27,0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0%
累计已回购金额	74,848,131.34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1.49元/股～60.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烟台北方安德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8,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12个月以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2026年10月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A股股份1,327,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40%，成交的最高价为60.00元/股，最低价为51.4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4,848,131.34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6-051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分别与宁波甬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相关股东签署《资产购买协议》。根据相关协议约定，本次交割完成后，公司将聘任JIANGQI HE先生、QIANG YUAN先生为高级管理人员(非最高行政总裁)，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团队承诺自交割日起全职工作8年以上，离职后10年内不得从事同类业务。

鉴于本次交易已完全交割，经公司总裁张辉先生提名，公司于2026年11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JIANGQI HE先生为公司首席科学家、副总裁及确认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聘任QIANG YUAN先生为公司首席技术官、副总裁及确认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聘任JIANGQI HE先生(简历请参见附件)为公司首席科学家、副总裁；同意聘任QIANG YUAN先生(简历请参见附件)为公司首席技术官、副总裁，其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JIANGQI HE先生、QIANG YUAN先生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任职条件的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经了解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工作，有利于公司发展。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JIANGQI HE先生、QIANG YUAN先生的薪酬方案按照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附件简历：

JIANGQI HE先生，56岁，毕业于美国杜克大学，并获电子与计算机工程博士学位。HE先生具有超过20年集成电路及电子材料领域研发与经营管理工作经验。HE先生于2001年3月至2017年1月于Intel(Arizona, USA)担任首席工程师(Principal Engineer)；2017年2月至2019年10月担任华为美国研究院技术副总(Technical VP)；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宁波甬强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

QIANG YUAN先生，50岁，毕业于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并获高分子物理与化学专业博士学位。YUAN先生具有超过20年高分子及电子材料领域研发与经营管理工作经验。YUAN先生于2005年5月至2011年6月于美国路易斯安那大学拉斐特分校担任研究科学家、实验室主任；2011年7月至2018年6月担任PARK ELECTROCHEMICAL CORP.实验室主任、研发中心主任；2018年7月至2019年9月担任华为美国研究子公司首席材料工程师；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宁波甬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证券代码：688345 证券简称：博力威 公告编号：2026-062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596号)，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519,96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2.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0,999,958.8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955,207.53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6,044,751.3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10月21日全部到位，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6]第5-00011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德新能源”)、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用途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538000016359768	AI驱动的新能源电池可靠性分析与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4010078801900005229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732845007618	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甲方)、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乙方)、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公司(甲方1)、全资子公司凯德新能源(甲方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乙方)、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其主要内容无实质性差异。

以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账户为732845007618的募集资金专户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为例，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732845007618，该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的金额为423,926,200.00元。截至2026年10月21日，专户余额为0元整。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应当专款专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2、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可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应当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或者公开披露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实施，现金管理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一)属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产品，不得为非保本型；(二)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质押。甲方实施现金管理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乙方不得配合甲方办理上述产品的质押业务，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3、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4、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进行持续督导。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甲方应当配合丙方的持续督导、现场核查，及时提供或者向银行申请提供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相关的必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资金使用台账、相关凭证等资料。丙方至少每半年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核查，发现异常情况的，及时开展现场核查，督促甲方整改并向交易所及有关监管机构报告。

乙方按照甲方资金划付申请进行划付时，应审核甲方的支付申请(或支付凭证)的要素是否齐全，印鉴是否与监管账户预留印鉴相符，并对募集资金用途是否与约定一致进行形式审核。

5、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何理荣、张晓昊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6、乙方按月(每月5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7、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8、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9、乙方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10、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需出具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各自公司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含现金管理产品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已向丙方提供完整的专户对账单，甲方有权向乙方申请注销专户。

特此公告。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26-116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下属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药业”或“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奥泰”)及华博生物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博生物”，华奥泰下属全资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HB0056注射液项目新增适应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HB0056注射液

适应症：慢性阻塞性肺疾病

剂型：注射剂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申请人：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华博生物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结论：同意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相关情况

(一)临床批件情况

2024年10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华奥泰获得新西兰药品和医疗器械安全管理局、健康及残疾伦理委员会批准在新西兰开展HB0056注射液Ⅰ期临床试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许可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15号)。

2025年1月，华奥泰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在美国开展HB0056注射液的临床试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许可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8号)。

2025年2月，华奥泰和华博生物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开展HB0056注射液关于哮喘适应症的临床试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许可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7号)。

2026年2月，华奥泰和华博生物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开展HB0056注射液关于特应性皮炎适应症的临床试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许可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9号)。

2026年5月，华奥泰和华博生物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开展HB0056注射液关于特发性肺纤维化适应症的临床试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许可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59号)。

2026年8月，华奥泰和华博生物就HB0056注射液项目新增的慢性阻塞性肺疾病适应症向国家药监局提交临床试验申请并获得受理；近日，国家药监局同意该药物进行上述新增适应症的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hronic Obstructive Pulmonary Disease，COPD)是一种以持续性气流受限、慢性气道炎症及肺功能进行性下降为主要特征的慢性呼吸系统疾病，主要表现为咳嗽、咳痰、呼吸困难及反复急性加重。其发病机制涉及慢性炎症、氧化应激及气道重塑等多个环节。现有治疗主要依赖支气管扩张剂及吸入性糖皮质激素，尚难以有效阻止疾病进展，存在显著未满足的临床需求。

公司自主研发的HB0056是一款靶向TSLP及IL-11的双特异性抗体。其中，TSLP主要参与气道炎症反应，IL-11则与成纤维细胞活化及组织重塑密切相关。HB0056通过同步阻断两条信号通路，有望在抑制气道炎症的同时干预组织重塑，为COPD提供差异化治疗策略。相比现有单靶点生物制剂，HB0056具有双通路干预的机制创新优势及潜在临床应用价值。目前，已有两款针对特定COPD患者群体的靶向生物制剂在中国获批上市，包括2024年获批的赛诺菲/再生元的IL-4Rα单抗度普利尤单抗及2025年获批的葛兰素史克的IL-5单抗美泊利珠单抗，标志着COPD治疗正逐步向精准靶向治疗发展。

COPD患者基数庞大，市场增长潜力显著。根据Frost & Sullivan数据，2024年中国COPD患者人数约为1.08亿人，预计2032年将增长至1.12亿人。中国COPD药物市场规模由2019年的199亿元人民币增长至2024年的223亿元人民币，预计2028年及2032年将分别达到262亿元及584亿元人民币。随着精准靶向治疗的发展，创新生物制剂市场潜力持续释放，也为具有TSLP/IL-11双靶点机制的HB0056提供了潜在的临床应用及商业化机会。

截至目前，公司在HB0056项目上研发投入合计约人民币11,134万元。

三、风险提示

医药产品的研发，包括临床试验以及从注册申报到产业化生产的周期较长，环节较多，存在着技术、审核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未来产品的竞争形势也将发生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药品注册申请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6-083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爱众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49,808,0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6%；本次解除质押后，爱众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累计质押数量为59,5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3.82%。

公司于2026年11月2日收到爱众集团通知书，爱众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登记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爱众集团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12,085,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8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97%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10月29日
持股数量(股)	249,808,008
持股比例	19.9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59,5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3.8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75%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爱众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爱众集团	249,808,008	19.96%	71,585,000	59,500,000	23.82%	4.75%	0	0	0	0
合计	249,808,008	19.96%	71,585,000	59,500,000	23.82%	4.75%	0	0	0	0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88602 证券简称：康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27日～2027年8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0万元～5,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42.602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522%
累计已回购金额	3,001.0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64元/股～6.8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0元/股，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29日、2026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1)、《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0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42.602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52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85元/股，最低价为6.6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10,633.6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首席信息官徐大干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徐大干先生根据组织安排，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公司首席信息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徐大干先生的辞职自公司董事会收到辞职报告时生效。徐大干先生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公司董事会对徐大干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88522 证券简称：纳睿雷达 公告编号：2026-058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 广州芯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进展 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事项概述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广州芯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6,167.00万元购买杨超见、陈泰保、姚秋芳、许珍、黎云峰、朱梅芳持有的广州芯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泰通信”)51%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芯泰通信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广州芯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二、本次交易事项进展

芯泰通信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登记通知书》，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具体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广州芯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061105359M

3、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成立日期：2013年1月9日

5、法定代表人：包晓军

6、注册资本：5,001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63号之中科研办公楼5层510/512房

8、经营范围：软件服务；计算机零配件批发；通信工程设计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软件测试服务；软件零售；仪器仪表批发；软件批发；技术进出口；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电子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通讯设备修理；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通信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其他通信设备专业修理；软件开发；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通用和专用仪器仪表的元件、器件制造；通讯终端设备批发；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设计服务；计算机信息安全产品设计；通信系统设备产品设计；无线通信网络系统性能检测服务；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计算机信息安全设备制造；电子工程设计服务；受企业委托从事通信网络的维修、维护(不涉及线路管道铺设等工程施工)；信息电子技术服务。

9、本次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芯泰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0.5100	51.00%
2	杨超见	1,249.7500	24.99%
3	陈泰保	306.3112	6.12%
4	姚秋芳	306.3112	6.12%
5	许珍	294.0588	5.88%
6	黎云峰	147.0294	2.94%
7	朱梅芳	147.0294	2.94%
合计		5,001.00	100.00%

注：若上述表格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产生尾差所致。

截至目前，本次收购交割事宜已全部执行完毕，芯泰通信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委派包晓军先生、龚雪华先生为芯泰通信董事，其中包晓军先生担任芯泰通信法定代表人。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在光通讯、相控阵雷达一体化运营、公司治理、人员及企业文化等方面与芯泰通信开展整合落地，充分释放技术、业务、市场协同效应，促进双方共同发展。鉴于双方在业务模式、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后续整合的推进节奏及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的相关各方将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约定事项，公司将持续推进本次交易事项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类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88717 证券简称：艾罗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8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1日(星期三)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至11月10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olaxpower.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1日(星期三)09:00-10: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1日(星期三)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李新富先生

董事会秘书：盛建富先生

财务总监：闫强先生

独立董事：林秉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1日(星期三)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至11月10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olaxpower.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571-58597001

邮 箱：ir@solaxpow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0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8日、2026年5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德皓出具的《关于变更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

北京德皓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原指派李俊为签字项目合伙人，程道平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现因北京德皓内部人事安排进行调整，指派许美玲接替程道平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项目合伙人为李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许美玲。

二、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许美玲，2021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9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工作，2024年6月开始在北京德皓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2、诚信记录

许美玲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许美玲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北京德皓内部工作调整，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2026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88797 证券简称：臻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 2026年第三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2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CDErUnSOQw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